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張元鈞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60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信箱：bw693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431177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後實施計畫1份 (40477319_1143117705_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114學年度「南區青少年領袖陣營（The Hub_南青
陣）」修正後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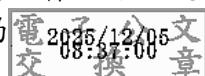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就業服務處114年11月26日北市就職字第
114302842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市就業服務處自113年7月1日起移轉青年職前準備相關業
務至本府青年局，爰修正旨揭計畫相關執掌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
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除外）、
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
察隊、臺北市學生輔導諮詢中心、臺灣士林地方法院、臺灣臺北地方法院

副本：臺北市就業服務處、臺北市政府青年局



麗山國中 1141205

